抓制度　抓管理
提高支农周转金回收率

赵国瑛

支农周转金回收情况是支农周转金使用管理的重要考核指标，也是支农周转金财务管理的难点之一。浙江省海宁市财政局近年来从抓制度，抓管理入手，采取多种措施，狠抓回收，截至1991年该市支农周转金累计回收率达99.1%，当年回收率为98.6%。

他们的具体做法是：

一、健全管理制度。海宁市是1982年建立支农周转金的，当时只有几十万元基金，主要投放农村种养业。为加强管理，市财政局于1984年制订了《财政支农周转金管理暂行办法》，对支农周转金的性质、发放原则、扶持对象、借款期限、借款手续及审批权限、合同填写要求和财务管理等作了具体规定。1987年又对《财政支农周转金管理暂行办法》作了补充，规定支农周转金由市财政局农财股统一管理，借款指标下达到所，由所负责发放，对支农周转金实行两级管理。该市财政局还于1989年下达了《加强支农周转金管理的通知》，要求支农周转金的投放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突出重点，注重效益，同时要严格借款手续，搞好项目可行性论证，把好资金发放关，加强财务管理和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确保借款及时回收。由于加强了制度建设，使支农周转金管理有章可循，为借款及时回收奠定了基础。

二、发放与回收挂钩。由于支农周转金扶持的项目一般具有生产周期长、见效慢、风险大等特点。在资金发放中或多或少会发生借款到期不还的情况，加之个别借款对象认为财政资金费率低，能拖则拖。有鉴于此，海宁市财政局为严格财政信用，规定一户不还，全乡(镇)不借，凡有欠款的乡镇一般不再借款，而对信誉好的乡镇则优先考虑。此举增强了有关企业和乡镇的还款紧迫感，促使他们千方百计按期还款。

三、建立支农周转金工作考评制度。1989年以来，每年对全市7个财税所的支农周转金工作采取记分形式进行考评。其中：回收率30分、资金周转率15分、经济效益(新增税利)20分、帐目和执行制度10分、报表20分、总结材料5分。成绩优胜者给予一定的奖励。实行这一办法较好地调动了各所及有关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四、解开死结，盘活资金。海宁市财政局采取了以下几种办法。①乡镇政府协调还款。如某乡有一笔欠款，由乡政府出面找一家效益较好的企业代还。②利息差还款。即财政借给有欠款乡的扶持项目资金，要收取与银行利率相同的占用费，占用费率与银行利率的差额用来归还欠款单位的欠款。③采取欠款单位还一点，担保单位还一点，其他途径还一点的办法，逐步还清欠款。④建立借(贷)款风险基金。乡镇企业按产值或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借(贷)款风险基金，由乡镇工办集中存入银行，平时参与周转，一旦企业发生还款困难，则由风险基金归还。

中国财政杂志社

·简讯·

杀害财政干部祝明德的两名主犯被枪决

本刊第3期刊登了河南省固始县柳村乡财政干部祝明德同志保护国税英勇献身的事迹。祝明德同志牺牲后，当地公安部门集中力量迅速破案，24小时内将拦劫祝明德的4名罪犯捉拿归案。4月28日，河南省信阳地区中级人民法院判处主犯吴俊良、李传祥死刑立即执行，另两名罪犯吴和发，戴金星均已判刑。

(本刊通讯员)